

#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试行）》要求编制而成。全文包括基本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局）网站（<https://zrgh.baoding.gov.cn/bdzrzy/zwgk/>）查询下载。对本报告如有疑问，请与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联系（地址：保定市朝阳北大街 1078 号 邮编：071000，电话：0312-5881093，电子信箱：[sjbgswz@163.com](mailto:sjbgswz@163.com)）。

### 一、总体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文件要求，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服务水平，推动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健康发展，全面完成政务公开各项年度工作目标。现将我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开展顺利，全年通过“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局）”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等渠道公开各类政府信息，更新发布信息 8734 条。其中政务网站公开信息 7844 条，微博公开信息 325 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 565 条，加强与网民沟通，引导了正确的舆论导向。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通过信函、当面申请渠道接收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 183 封，全部办理完成，答复期限严格执行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给予答复。答复内容、答复格式严格按照《条例》规定的方式按时做出答复，按程序报有关负责人审签后，通过邮政企业信函的方式邮寄给申请人。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由分管局领导牵头，办公室具体落实，责成 2 名专职人员具体负责日常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其他相关处室按职责分工抓好工作配合。同时，对照《保定市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具体内容，对市政府规定的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进行了再分工，制定政务公开信息审核、发布和责任追究制度，通过政府门

户网站重点公开了一系列重要政策文件、相关业务动态、重大民生信息等工作信息。

####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全力做好局门户网站公开内容。严格按照市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要求，对照职责分工，逐项分解细化，切实做好市政府网站内容保障。

**二是**聚力提升局门户网站互动能力，2023年，web版、手机版网站运行良好，全年答复406条。2023年8月29日，一名热心网友，通过手机网站，给我局发来255字的二次感谢信。

**三是**着力提升政务新媒体平台影响力。打造网站和新媒体一体式矩阵，发布转载重要信息，加强网上互动，办活办好“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两微平台。

**四是**做好网络管理规范维护网站正常运行。网站安全防护工作开展情况良好，网站安全防护能力有所增强，具备网页安全技术设施，全年未发生恶意篡改等安全事件。

#### **(五) 监督保障情况**

根据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分解表，建立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台账，按照完成时限要求，积极督促各相关业务处室完成政务公开任务。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的考核，制定了考核标准，进行每月两通报，由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签发。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81	2	0	0	0	0	183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一）予以公开	160	2	0	0	0	0	162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	0	0	0	0	0	3

办 理 结 果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5	0	0	0	0	0	5
		2. 其他法律行政法 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 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 权益	2	0	0	0	0	0	2
		5. 属于三类内部事 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 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 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 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 关政府信息	11	0	0	0	0	0	1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 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 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 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 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 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 认或重新出具已获 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81	2	0	0	0	0	18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3	0	0	0	3	0	0	1	0	1	0	0	1	0	1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虽然我局政务公开受到群众充分肯定，但与上级的要求、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还需要进一步强化“人人都是营商环境，事事关乎营商环境”。想群众之所想，行群众之所嘱，为人民美好生活期待提供更好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和《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2023年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